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5 年度「金山檔案庫房購置檔案櫃」規格需求說明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5 年度「金山檔案庫房購置檔案櫃」規格需求說明書

一、說明：本案履約執行地點座落於新北市金山區尖山子 18-5 號，內部做為本署檔案存放之用，案內須充分利用空間架設輕量型機械式移動儲櫃設備。

二、採購標的規格及數量：

- (一) 輕量型機械式移動儲櫃 123 座（含組裝、施工、清潔及廢品清運）相關規範及圖說如後附。
- (二) 將位於庫房地面之檔案附件箱約 1200 箱以年度箱號依序上架（每座移動櫃概放 100-110 箱）。
- (三) 本案如需事前提前至現場勘查丈量者，請統一於本署安排日期辦理，決標日後不得藉故加價。

(四) 本採購標的執行內容之主要部分：

■本採購標的範圍之全部。

三、交貨、履約期限：

■廠商應自決標日起 30 日曆天內，完成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

四、投標廠商基本資格及應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

(一) 投標廠商基本資格（具下列資格之一者）：（請勾選 ■）

■經政府合法登記之公司、行號、機構

(二) 應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請勾選 ■）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如：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機構或團體依法須辦理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上開證明，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注意：依經濟部 98 年 4 月 2 日經商字第 09802406680 號公告：「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依營利事業統一發證辦法所核發之營利事業登記證，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停止使用，不再作為證明文件。」準此，投標廠商如以營利事業登記證作為資格證明文件，而無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者，視為資格不符】

□本採購屬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之資訊服務採購，廠商不得為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陸資資訊服務業者。(上開業務範疇及陸資資訊服務業清單公開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網站 <http://www.moeaic.gov.tw/>)。

■廠商納稅之證明：

- (1)營業稅繳稅證明：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本項適用於依營業稅法須報繳營業稅者之情形）
- (2)綜合所得稅證明：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繳費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年證明文件者，得以前一年之納稅證明文件代之。
- (3)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 (4)依法免繳納營業稅或綜合所得稅者，應繳交核定通知書影本或其他依法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
-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影本（如：會員證）。
- (三) 廠商需提出資格文件影本繳驗，必要時本署並得通知廠商提供正本供查驗。

五、預估經費：

- (一) 採購金額：新台幣（以下同）650 萬元整。
- 本案預算金額：新台幣 450 萬元整，內容如下：（前述經費■含運費□不含運費）。（請勾選 ■）
- ☐採固定金額給付之項目及費用：（無者免填）
1. 項目如下：
2. 採固定金額給付之經費，決標後無須調整各項單價。
- ☐核實支付項目及費用：○○○元整。（無者免填）
1. 核實支付項目如下：（撰寫說明：請依各標案特性自行填列）
2. 核實支付項目之費用：（請勾選 ■）
- ☐採固定金額給付，決標無須調整各項單價。
- ☐非採固定金額給付，決標後須依決標金額比率調整各項單價。
- 本採購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擬增購之項目及內容：（撰寫說明：請載明擴充之金額、數量或期間上限；未保留增購權利者免填）
1. 本案保留後續擴充之經費為 200 萬元整。
2. 本案保留後續擴充之項目及內容：（請勾選 ■並敘明）
- 本案保留後續擴充之期間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 數量為 60 座輕量型機械式移動儲櫃，規格同本案規格需求說明書中所列項目相同。

☐其他：(撰寫說明：請條列式載明)

(二) 投標廠商應依各項目，分別提列各項單價後加總填報總價投標。

(三) 注意：投標廠商報價不得逾預算金額，投標廠商報價超過預算金額者，依政府採購法第 50 條第 1 項第 2 款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96 年 10 月 2 日工程企字第 09600396110 號函規定，列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六、招標、決標方式及原則：

(一) 招標方式：(請擇一勾選 ☒)

☒公開招標：依採購法第 18、19 條辦理。

(二) 決標方式：(擇一勾選 ☒)

1. 採訂有底價並以☒總價決標 ☐單價決標

2. 本案採☒非複數決標

☐分項、複數決標

☐分區、複數決標

☐固定金額決標

(三) 決標原則：(擇一勾選 ☒)

☒依採購法第 52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第 3 款☐第 4 款(合於最低價格之競標精神)。

七、交貨驗收及付款方式：

(一) 交貨驗收及付款方式 (請擇一勾選☒)

☒本案採一次驗收，並於驗收合格無待解決事項後，給付契約價金總額。
廠商應檢附發票(或收據)連同送貨簽收單及保固證明辦理請款。

(二) 其他驗收規定事項：

1. 得標廠商應於履約期限屆滿之日或屆滿前，書面通知機關辦理驗收。逾履約期限屆滿之日，依契約書遲延履約規定計收逾期罰款(以機關收文日為準)。

2. 得標廠商實際完成交貨之日期，以採購標的送達機關指定地點，完成安裝並經機關簽收為準。

八、交貨驗收地點：(請勾選 ☒)

☒本署指定地點：本署金山檔案庫房(地址：新北市金山區尖山子 18-5 號)

九、罰則：詳如本案契約書(草案)

十、其他相關事項：

(一) 本案投標廠商投標文件應包括下列內容：

1. 投標廠商之資格文件(請依本案投標須知辦理)。

2. 押標金—新台幣 15 萬元。

- (二) 廠商投標時，請將前條所列投標文件裝入不透明容器（封套）密封，並於截止投標期限前以掛號、快遞或專人親送等方式送達本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秘書室）】，投標信封上應註明「本案採購案名」、「案號」及「投標廠商名稱」、「地址」。凡逾時送達或未載明採購案名、案號及投標廠商名稱，致無法判別為本標案者，皆視為無效標（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者不適用）。
- (三) 本案報價應含各細項費用及一切稅賦。
- (四) 投標廠商報價不得逾預算金額，投標廠商報價超過預算金額者，依政府採購法第 50 條第 1 項第 2 款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96 年 10 月 2 日工程企字第 09600396110 號函規定，列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 (五) 本案得標廠商應繳履約保證金金額（無者免填）：（請勾選 ☒）
- ☐ 一定金額：_____；☒ 契約金額之一定比率：_10_%。
- (六) 本案得標廠商應繳保固保證金金額（無者免填）：（請勾選 ☒）
- ☐ 一定金額：_____；☒ 契約金額之一定比率：_3_%。
- (七) 本案保固期限：自驗收合格之次日起算1年。
- (八) 得標廠商之履約成果，如有侵害第 3 人合法權益時，由廠商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責任。
- (九) 本案規格需求說明書，決標後視為契約之一部分，非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經契約雙方書面同意，不得變更。
- (十) 本案經費係屬 105 年度預算，如因政府法令或立法院預算審議結果，致無法按期給付價款時，本署得通知得標廠商變更付款方式或終止契約。
- (十一) 本案決標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日起 3 日內，依決標金額比率調整各項單價。調整後之單價分析表，應經請購單位人員審查確認無誤，始得辦理後續契約書印製事宜。
- (十二) 決標後 日內（無者免填），得標廠商需提出詳細工作進度表及細部執行計畫，以作為履約進度掌控之依據。
- (十三) 如對本採購案規格內容有任何疑問，請電洽本署秘書室文書科
- 聯絡地址：（請勾選 ☒）
- ☒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
- 聯絡電話：02-2787-7866 李建賢 先生

輕量型機械式移動儲櫃規範說明：

一、構成及內容

- (一)配置、組件如附圖。
- (二)儲櫃主架:包括支柱、格板、掛鉤板、側靠板、天板、防震片等及其配件。
- (三)儲櫃底座:支撐儲櫃之主架，及組合傳動系統。
- (四)傳動系統: 包括鏈齒輪、傳動鏈條、手輪、軸承、傳動軸等及其配件。
- (五)導軌:包括軌道及軌道敷板。

二、構造及外觀

- (一)構造、外觀、形狀及尺寸。:如正側面圖。
- (二)顏色:A. 面板之上、中、下、後封板及儲櫃主架以庫房現有儲櫃相近色系為主(由廠商提供色卡選擇)。
 - B. 面板中封板以庫房現有儲櫃相近色系為主。(由廠商提供色板)。
 - C. 格板及支柱色同主體色。

三、特性說明

- (一)傳動系統:包括鏈齒輪、傳動鏈條、手輪、軸承、傳動軸等及其配件,具有起動順暢，容易操作，方便安全。
- (二)防震設計:A. 座與座間，為防止外力引起之碰撞，附加有防護橡皮墊。
 - B. 鋪設軌道對於地震或外力之影響，設有防止滑脫之側凸車輪設計。(如附件圖 10 所示)
 - C. 儲櫃主體對於承載重量後操作時(或地震及其他外力)引起之碰撞變形，特有一體成型雙向防震片之設計，以免因主體變形或傾斜不堪使用。
- (三)標準公差：A. 所有組件之標準公差為 $\pm 2\text{mm}$ 。
 - B. 每座每連組合後之垂直度誤差在 $\pm H/100\text{mm}$ 以內。
 - C. 軌道敷設固定後水平誤差每米 $\pm 2\text{mm}$ 以內。
- (四)傳動系統：A. 起動省力比 1:2000(理論值)。
 - B. 轉動省力比 1:5000(理論值)。
- (五)可調設計：儲櫃之所有格板皆可依支柱孔距(36mm)作上下調整。
- (六)製造加工：A. 所有組件均以精密模具沖壓折曲成型，需平整、無破裂或刮手等危險狀況。
 - B. 所有焊接部份均以 CO2 自動焊接機熔接。
- (七). 塗裝處理:A. 脫脂-水洗-除銹酸洗-水洗-草酸調整-水洗-磷酸鹽皮膜處理-水洗-熱風乾燥-塗裝烤漆。

B. 烤漆處理:膜厚 $50\mu\text{m}$ 以上，塗裝後之表面需平整，膜厚、光澤及色彩需均勻。

四、組件之材質與功能

1. 前、後封板:

(1)前封板:A. 材質:冷軋鋼板 SPCC 1.0t。

B. 功能:前封板之中封板用以固定轉盤組合，前封板之上下兼具美觀、防竊、防塵等功能。

(2)後封板:A. 材質:冷軋鋼板 SPCC 1.0t。

B. 功能:兼具美觀、防竊、防塵等功能

2. 天板:A. 材質:冷軋鋼板 SPCC 1.0t。

B. 功能:與防震片焊接並固定於支柱頂端用以穩定移動櫃上部。

3. 防震片: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1.6t。

B. 功能:為一體成型雙向補強防震片，焊於天板四端，以強力螺栓與支柱結合，用以防止移動櫃之傾斜、震動及變形。

4. 壓克力目錄牌:A. 材質:透明壓克力成型。

B. 尺寸:160W*100H*3D

說明:1. 背部粘貼自粘膠帶不刮傷漆面

2. 上部裁剪半圓孔，目錄容易作抽取更換。

5. 掛鉤板:A. 材質:冷軋鋼板 SPCC 1.2t。

B. 功能:掛於支柱之橢圓孔上用以支撐格板。

6. 側靠板:A. 材質:冷軋鋼板 SPCC 1.0t。

B. 功能:掛於支柱之橢圓孔上用以支撐格板，防止儲存品側向傾倒。

7. 固定鎖裝置:A. 材質:中碳鋼 S45C。

B. 規格:直徑 9mm。

C. 功能:作業時可藉此鎖將整台移動櫃固定，以防作業者於存取時被外人轉動發生挾擠。

8. 手輪:A. 材質:塑鋼包覆鋼材。

B. 規格:轉盤直徑為 417mm。

C. 功能:用鏈條與車輪結合，轉盤轉動時，即可藉傳動系統以機械原理移動整個儲櫃，轉盤附裝球形把手，並可抽拉收放。

9. 鏈條:A. 材質:RS 40

B. 規格:用以傳動轉盤之力量藉車輪傳遞至各車輪。

10. 鏈齒輪:A. 材質:中碳鋼 S45C。

B. 規格:RS 40: RS 40:12 齒、13 齒、22 齒、26 齒等。

C. 功能:用以轉動鏈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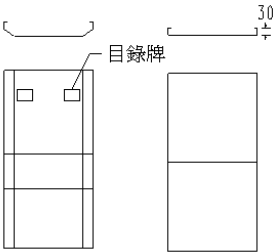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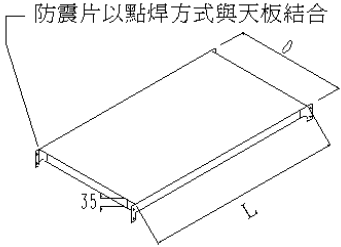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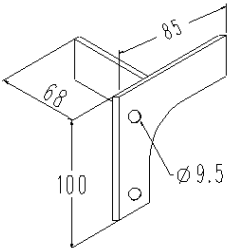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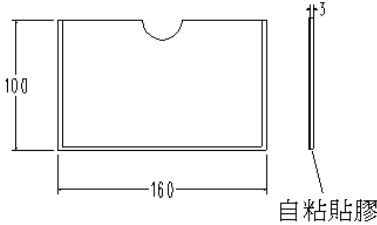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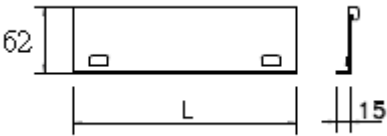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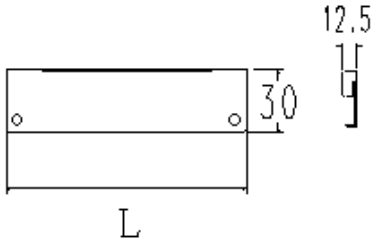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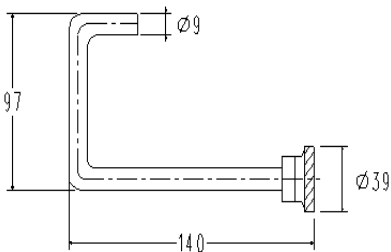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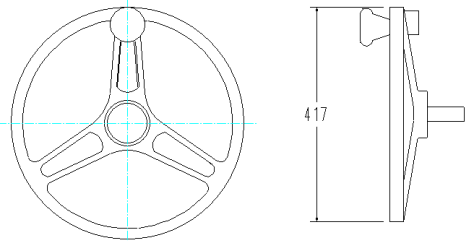
11. 車輪:A. 材質:FCD 4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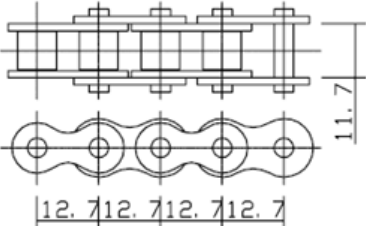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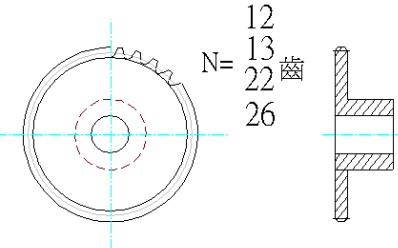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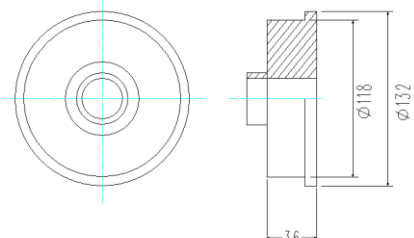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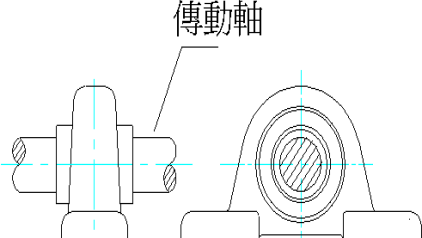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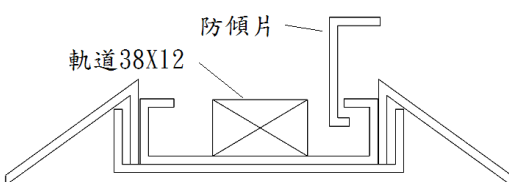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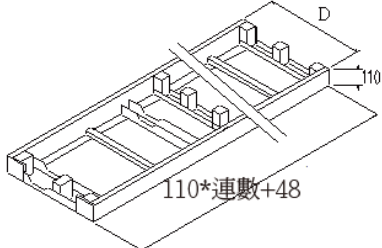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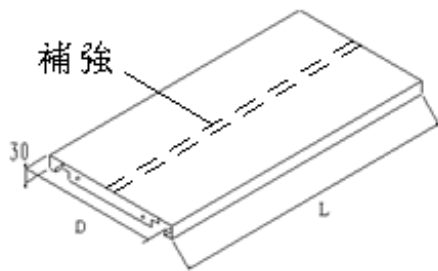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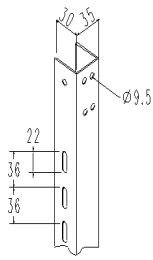
- B. 功能:用以承受所有儲放物及移動櫃重量之總合並能在軌道上平穩轉動。
12. 軸承:A. 材質:UCP 205。
- B. 功能:用以結合車輪與底座並能使車輪在軌道上自由轉動。
13. 傳動軸:A. 材質: 中碳鋼 S45C。
- B. 功能:使軸承與底座組合，並以焊接方式與車輪結合，使傳動力傳遞於各車輪。
14. 軌道:A. 材質: 中碳鋼 S50 C。
- B. 規格:寬 38×高 12mm。
- C. 功能:導引移動櫃之車輪能自由移動，重心低、行駛平穩。
15. (1)軌道敷板: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3.2t。
- B. 規格:寬 108mm × 厚 3.2t。
- C. 功能:與軌道焊接，並於兩側加沖 $\phi 9$ 排孔，以 1/4" 膨脹螺絲固定於地面。
- (2)斜坡板: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2.3t。
- B. 功能:與軌道敷板結合，並沖內徑 $\phi 9$ mm 孔，以 1/4" 膨脹螺絲固定於地面，若地面水平不良引起之高低差，可以軌道斜板形成斜坡，以利台車之進出及增加其美觀性。
16. 底座: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3.2t。
- B. 功能:(1)使用強力螺栓與支柱結合，並使之固定以承受所有支柱、格板及儲存物品之負載。
- (2)用以固定車輪及轉動車輪，俾能在軌道上移動。
17. 格板:A. 材質:冷軋鋼板 SPCC 1.0t。
- B. 功能:用以支撐所置之儲物品，每片於下方加一枝補強桿。
18. 支柱: 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1.6t。
- B. 功能:提供封板、背靠板、掛鉤板等之組合及支撐。
19. 鏈條調整器: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2.0t
- B. 尺寸:採用 RS 40 之 13 齒輪配合鏈條。
- C. 功能:用以調整鏈條鬆緊。
20. 防傾片:A. 材質:熱軋鋼板 SPHC 3.0t。
- B. 功能:防止移動櫃傾倒。

備註

1. 驗收時須檢附 CNS 製造廠出廠證明。
2. 產品須提供一年保固證明。
3. 驗收時須檢附公證單位(如 SGS 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標準檢驗局或其他第三公證單位)每片格板荷重 80 公斤(含)以上檢驗合格報告。

附圖：零件圖

①前後封板(冷軋鋼板 SPCC1.0t) 	②天板(冷軋鋼板 SPCC1.0t) 
③防震片(熱軋鋼板 SPHC1.6t) 	④壓克力目錄牌(透明壓克力 3mm) 
⑤掛鉤板(冷軋鋼板 SPCC 1.2t) 	⑥側靠板(冷軋鋼板 SPCC 1.0t) 
⑦固定鎖 (S45C) 	⑧手輪(塑鋼包覆鋼材) 
⑨鏈條(RS 40)	⑩鏈齒輪(S45C)

	
⑪車輪(FCD 450)	⑫傳動軸 (S15C) ⑬軸承 (UCP 205)
	
⑭軌道(S50C) ⑮軌道敷板(熱軋鋼板 SPHC 3.2t)	⑯底座(熱軋鋼板 SPHC 3.2t)
	
⑰格板(冷軋鋼板 SPCC 1.0t)	⑱支柱(熱軋鋼板 SPHC 1.6t)
	
⑲鏈條調整器(熱軋鋼板 SPHC 2.0t)	⑳防傾片(熱軋鋼板 SPHC 3.0t)
